

列為討論事項第 5 案，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江啟臣

主席：請問院會，對國民黨黨團增列討論事項第五案之提議有無異議？（有）有異議。既有異議，交付表決。

民進黨黨團、國民黨黨團要求本案採記名表決。

民進黨黨團提案：

本案請記名表決。

提案人：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

國民黨黨團提案：

建議本案採記名表決處理。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江啟臣

主席：賴委員瑞隆聲明剛才表決與民進黨黨團意見一致，列入紀錄。

現在進行表決。贊成國民黨黨團增列討論事項第五案之提議者請按「贊成」，反對者請按「反對」，棄權者請按「棄權」，計時 1 分鐘，現在進行記名表決。

（進行表決）

主席：報告表決結果：出席委員 89 人，贊成者 31 人，反對者 58 人，棄權者 0 人，贊成者少數，國民黨黨團提議不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一、贊成者：31 人

廖國棟	江啟臣	王育敏	曾銘宗	孔文吉	林麗蟬	呂玉玲	張麗善
李鴻鈞	陳怡潔	林德福	徐榛蔚	羅明才	楊鎮浯	費鴻泰	賴士葆
許毓仁	簡東明	徐志榮	鄭天財	陳宜民	李彥秀	蔣乃辛	盧秀燕
吳志揚	蔣萬安	柯志恩	林為洲	陳超明	黃昭順	顏寬恒	

二、反對者：58 人

何欣純	鄭寶清	劉權豪	黃國書	許智傑	劉世芳	柯建銘	吳秉叡
劉建國	尤美女	王定宇	鍾孔炤	陳素月	李麗芬	莊瑞雄	黃偉哲
施義芳	呂孫綾	葉宜津	吳琪銘	周春米	鄭運鵬	林俊憲	邱議瑩
蕭美琴	羅致政	蔡培慧	鍾佳濱	陳亭妃	陳其邁	黃秀芳	林靜儀
蘇震清	楊 曜	余宛如	江永昌	吳焜裕	邱泰源	邱志偉	蔡適應
陳 瑩	管碧玲	陳賴素美	賴瑞隆	陳歐珀	Kolas Yotaka		洪宗熠
李俊俋	段宜康	蘇巧慧	林岱樺	吳思瑤	張宏陸	李昆澤	陳曼麗
王榮璋	郭正亮	張廖萬堅					

三、棄權者：0 人

主席：繼續處理國民黨黨團增列討論事項提案第六案。

國民黨黨團提案：

六、

本院國民黨黨團針對本（第 15）次會議議程草案建議增列討論事項，將「本院內政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委員孔文吉等 21 人擬具『反族群歧視法草案』、國民黨黨團擬具『反族群歧視法草案』、委員吳志揚等 17 人擬具『族群平等法草案』、委員陳超明等 16 人擬具『反族群歧視法草案』、委員李彥秀等 18 人擬具『反族群歧視法草案』及親民黨黨團擬具『族群平等法草案』案」增列為討論事項第 6 案，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江啟臣

主席：請問院會，對國民黨黨團增列討論事項第六案之提議有無異議？（有）有異議。既有異議，交付表決。

現有民進黨黨團、國民黨黨團要求本案採記名表決。

民進黨黨團提案：

本案請記名表決。

提案人：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

國民黨黨團提案：

建議本案採記名表決處理。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江啟臣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贊成國民黨黨團增列討論事項第六案之提議者請按「贊成」，反對者請按「反對」，棄權者請按「棄權」，計時 1 分鐘，現在進行記名表決。

（進行表決）

主席：報告表決結果：出席委員 88 人，贊成者 31 人，反對者 57 人，棄權者 0 人，贊成者少數，國民黨黨團提議不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一、贊成者：31 人

廖國棟	江啟臣	王育敏	曾銘宗	孔文吉	林麗蟬	呂玉玲	張麗善
李鴻鈞	陳怡潔	林德福	徐榛蔚	羅明才	楊鎮浚	費鴻泰	賴士葆
許毓仁	簡東明	徐志榮	鄭天財	陳宜民	李彥秀	蔣乃辛	盧秀燕
吳志揚	蔣萬安	柯志恩	林為洲	陳超明	黃昭順	顏寬恒	

二、反對者：57 人

何欣純	鄭寶清	劉權豪	黃國書	許智傑	劉世芳	柯建銘	吳秉叡
劉建國	尤美女	王定宇	鍾孔炤	陳素月	李麗芬	莊瑞雄	黃偉哲
施義芳	呂孫綾	葉宜津	吳琪銘	周春米	鄭運鵬	林俊憲	邱議瑩
蕭美琴	羅致政	蔡培慧	鍾佳濱	陳亭妃	陳其邁	黃秀芳	林靜儀
蘇震清	楊 曜	余宛如	江永昌	吳焜裕	邱泰源	邱志偉	蔡適應
管碧玲	陳賴素美	賴瑞隆	陳歐珀	Kolas Yotaka		洪宗熠	李俊俛
段宜康	蘇巧慧	林岱樺	吳思瑤	張宏陸	李昆澤	陳曼麗	王榮璋

郭正亮 張廖萬堅

三、棄權者：0 人

主席：現在繼續處理民進黨黨團增列討論事項之提案共 1 案。

民進黨黨團提案：

本院民進黨黨團針對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5 次會議議事日程討論事項建議列下表 8 案。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 柯建銘 吳秉叡

9-2-15 討論事項列表如下：

序	議案名稱
1	(一)本院內政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住宅法修正草案」、委員吳思瑤等 16 人擬具「住宅法第二十條、第二十四條之一及第二十四條之二條文修正草案」、委員賴瑞隆等 17 人擬具「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委員鄭寶清等 22 人擬具「住宅法第二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委員吳玉琴等 26 人擬具「住宅法修正草案」、親民黨黨團、委員姚文智等 16 人分別擬具「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委員李麗芬等 24 人擬具「住宅法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委員尤美女等 22 人擬具「住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委員王育敏等 16 人擬具「住宅法第三條、第四條及第十二條條文修正草案」、委員林為洲等 17 人擬具「住宅法第三條及第四條條文修正草案」及委員趙天麟等 16 人擬具「住宅法修正草案」案。 (二)本院委員鄭天財等 18 人「住宅法第二條及第八條條文修正草案」，請審議案。
2	本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證券交易稅條例第二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案
3	本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助產人員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委員王育敏等 16 人擬具「助產人員法第十二條、第十二條之一及第三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委員顏寬恒等 17 人擬具「助產人員法第四條、第十二條及第四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4	本院交通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委員陳雪生等 26 人擬具「公路法第七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委員陳雪生等 26 人擬具「公路法增訂第七十八條之一條文草案」、民進黨黨團擬具「公路法第七十七條及第七十八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及委員陳雪生等 16 人擬具「公路法第七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5	本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海關進口稅則部分稅則修正草案」案
6	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審查科技部函送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106 年度預算書案
7	本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彙總經濟委員會審查完成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案
8	(一)本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彙總完成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案。(不含經濟委員會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非營業部分、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非營業及信託基金部分) (二)本院財政委員會函送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關於 105 年度非營業基金預算審查報告，請併「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討論案。